

谈非货币性交易会计处理存在的缺陷及修正方法会计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42/2021\\_2022\\_\\_E8\\_B0\\_88\\_E9\\_9D\\_9E\\_E8\\_B4\\_A7\\_E5\\_c74\\_54225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2/2021_2022__E8_B0_88_E9_9D_9E_E8_B4_A7_E5_c74_542256.htm)

摘要：非货币性交易准则，在换入资产入账价值方面、补价收益确认方面及存货公允价值认定方面等存在着缺陷，笔者从以下3个方面阐述了修正以上缺陷的观点和方法：（1）当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，其差额作为当期损失，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，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确认；（2）与补价有关的税金及附加有：增值税、消费税、营业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，当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时，应确认的收益=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-换出资产账面价值-与补价有关的税金及附加〕÷换出资产的公允价×收到的补价；（3）存货的公允价值应包含增值税。关键词：入账价值；账面价值；公允价值；补价；收益

### 一、非货币性交易会计处理存在的缺陷

（一）在确认换入资产入账价值方面存在的缺陷

非货币性交易准则规定：（1）在不涉及补价的情况下，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，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，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；（2）在涉及补价的情况下，支付补价的，应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，加上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，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；收到补价的，应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，减去补价，加上应确认的收益，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，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。上述换入的资产如为存货的，按上述规定确定的入账价值，还应减去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。上述规定的主要缺陷在于，当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低于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的情况下，如果还按换出资

产的账面价值，作为计算换入资产入账价值的基础，其结果必定是所确认的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偏高，违背了谨慎性原则。（二）在确认补价收益方面存在的缺陷 非货币性交易准则规定：在收到补价的情况下，应确认的收益按下列公式计算：应确认的收益=补价-补价÷换出资产公允价值×换出资产账面价值 此公式的缺陷有二：一是只考虑扣除补价所含的成本，没有考虑扣除补价所含的税金及附加，这样计算，会将收益扩大化，不符合谨慎性原则的要求；二是只确认收益而不确认损失也不符合谨慎性原则的要求。2003年注册会计师辅导教材，在计算应确认的收益时，倒是考虑到了补价所含的税金及附加的问题，其计算公式如下：应确认的收益=补价-补价/换出资产公允价值×换出资产账面价值-补价/换出资产公允价值×应交的税金及教育费附加 并且说明，如果按上述公式计算出的金额为负数，应确认为当期损失。但没有说明补价里面含有哪些税金及附加，没有说明在什么情况下确认的收益为负数，是否包含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小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所产生的损失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